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3月27日（星期四）在北京市通州区台湖镇民企总部35号楼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3月17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通讯方式出席董事6人）。

会议由董事长李璟瑜主持，监事、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的经营情况、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召开情况、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以及2025年董事会工作重点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全体与会董事一致认同《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会上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董事会对现任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评估，认为公司独立董事符合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出具了《关于对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评估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前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及《关于对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评估专项意见》。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情况,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前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前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5 亿股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2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1.08 亿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52%,现金分红总额占本次利润分配总额的 100%。

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应当以最新股本总额作为分配的股本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以上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要求。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前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的议案》

公司《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公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均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公平、合理确定。除关联董事李璟瑜、陈双印、彭海波回避表决外，其他与会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李璟瑜、陈双印、彭海波回避表决。

前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报告〉的议案》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履职情况进行了全面、客观的评估和监督。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公允、客观的原则进行独立审计工作，严格遵守行业规则和行业自律规范，按计划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工作，出具了客观、完整、清晰的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报告》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前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制度》的规定，审计委员会出具了达成肯定意见的《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报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执业质量及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有关情况进行核查与判断，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审计工作的要求。全体与会董事一致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前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审议通过。公司依规建立了较为完善、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且得到了有效地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机构及人员配备到位，能够保证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执行及监督，有效保证了公司规范管理运作，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前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对外融资事项的议案》

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公司经营管理中行使融资职权，具体事项如下：1、在授权期限内向金融机构申请办理总额累计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的融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开立信用证、保函、向金融机构贷款等。2、融资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3、融资授权单笔金额：具体单笔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由公司总经理在上述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确定。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的议案》

公司基于自身发展需要，结合公司布局规划，拟对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进行变更。具体变更如下：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中文名称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峰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Beijing WKW Automotive Parts Co.,Ltd.	Beijing Fengjing Automotive Parts Co.,Ltd.
证券简称	京威股份	峰璟股份
英文证券简称	JWGF	FJGF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前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根据新《公司法》《国务院关于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资本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取消公司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相应增加、调整公司治理相关规定的內容；将“股东大会”改为“股东会”，并对现行《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会附件《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中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同时结合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的议案》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公司名称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及议案中修订《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前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修订后）、《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修订后）、《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修订后）。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事、高管责任险的议案》

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董事、高管责任险，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规定，能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发挥决策、管理及监督职能。

投保方案如下：1、投保人：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被保险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范围为准）；3、保费及赔偿限额：提供保险费不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保险赔偿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任一赔偿请求及总累计赔偿责任）；4、保险期限：12 个月（具体起止时间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后续可续保或重新投保）。同时提请公司股东会在权限内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上述保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相关责任主体；确定保险公司；在限额内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以及在今后董事、高管责任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公司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事项。

前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9 日